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6〕67号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定区金丰溪流域水质提升及生态修复 2024 年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龙岩市永定区宏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来《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用地规划阶段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6〕62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原则同意项目建设，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永定区金丰溪流域水质提升及生态修复 2024 年二期工程（投资项目代码：2407-350803-04-01-495818）

二、项目业主：龙岩市永定区宏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地点：永定区金丰溪流域古竹乡、陈东乡、高头镇、岐岭镇、湖坑镇、大溪乡、湖山乡、下洋镇等 8 个乡镇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该项目建设生态氮磷拦截灌溉沟约 2582 米，河道生态缓冲带约 28772 平方米，人工湿地约 14828 平方米、河道清淤约 9004 立方米，建设污水收集管网约 6745 米（采用 DN200、DN300 的 HDPE 管），一体化资源净化罐治理 43 座、资源化回用站 7 座等。

五、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500 万元，建设资金除上级补助外，其余由区财政及业主统筹解决，不得违规举债，不得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六、招标事项：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福建省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依规开展招标工作。

七、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经评估主体审定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

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管理程序办理有关建设手续，落实相关建设条件及安全措施，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附件：

永定区金丰溪流域水质提升及生态修复 2024 年二期工程各乡镇建设内容汇总表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 年 8 月 14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永定区金丰河流域水质提升及生态修复 2024 年二期工程各乡镇建设内容汇总表

建设内容 乡镇	生态氮磷拦截灌溉 沟（米）	河道生态缓冲带 （平方米）	人工湿地 （平方米）	河道清淤 （立方米）	污水收集管网 （米）	一体化资源净化罐 （座）	资源化回用站（座）
下洋镇	623		5583		2257	31	3
大溪乡	1889	28772					
高头镇	70		806				
古竹乡			2136	4524			
岐岭镇			6303		2551		2
湖山乡				4480			
陈东乡					1937	12	1
湖坑镇							1
合计	2582	28772	14828	9004	6745	43	7